



室内戴口罩规定是否仍然适用？

是。除少数例外情况外，阿拉米达县对两岁及以上的每个人在公共场所室内戴口罩的规定（《[第21-03号卫生官令](#)》）仍然有效。加州继续要求在公共场所内所有未接种疫苗的人，以及在医疗保健机构、公共交通工具、K-12学校以及成人和老人照护机构中的所有人（无论接种疫苗状态如何）戴口罩。在本命令下的戴口罩豁免允许个人在定期会面且每个人均已完全接种疫苗的情况下，在人员出入受到控制的空间内摘下口罩。

室内戴口罩豁免有何变化？

阿拉米达县《[第21-04号卫生官令](#)》允许在人员出入受到控制的空间内摘下口罩，例如室内办公室、健身房和其他健身设施、员工通勤车辆、宗教集会以及所有其他有组织的个人定期参加的聚会，前提是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 现场人数不超过100人；
- 雇主或主办方能限制空间的人员进出，且该空间不对公众开放；
- 雇主或主办方确认进入室内空间的每个人均已完全接种COVID-19疫苗；
- 雇主或主办方阻止任何表现出或承认有COVID-19相关症状（例如咳嗽或发烧）的人员进入室内场所，并在场所外部张贴宣传症状自我评估的标志；且
- 雇主或主办方保留一份清单，列出进入室内场所的所有人员。

企业和主办方如何确认客户和参加者已完全接种疫苗？

雇主或主办方可接受以下四种选择之一作为疫苗接种证明：

1. 疾病预防控制中心（CDC）或外国政府辖区签发的疫苗接种卡，包含被接种者的姓名、接种的疫苗类型以及接种日期；
2. 疫苗接种卡的照片或副本，可以是纸质复印件，也可以是存储在手机或其他电子设备上的电子版；
3. 医疗保健提供者出具的疫苗接种证明，可以是纸质复印件，也可以是存储在手机或其他电子设备上的电子版；
4. 加州发布的个人数字COVID-19疫苗接种记录，请访问
<https://myvaccinerecord.cdph.ca.gov/>获取，或其他州、地方或外国政府辖区发布的类似证明。

注：每个人的身份都必须通过政府签发的含照片的身份证明进行确认，例如州身份证、驾照或护照。

谁被视为“完全接种疫苗”？

在接种两剂型疫苗（如Pfizer或Moderna）的第二针后或接种单剂型疫苗（如Johnson & Johnson/J&J）后已过去两周，则此人被视为“完全接种疫苗”。当前，被视为“完全接种疫苗”者无须接种加强针。

如需获取您附近的疫苗接种点的完整列表，请访问<https://linktr.ee/AlamedaCountyOHE>，如需帮助预约免费疫苗接种，请致电510-208-4VAX (510-208-4829)。

对完全接种疫苗者在受限室内环境中戴口罩的规定

(生效日期：2021年11月1日)



如果未成年人没有含照片的身份证，如何核对他们的疫苗接种证明？

企业应尽最大努力将未成年人的疫苗接种证明与其某种形式的身份证明进行核对。例如，若未成年人没有政府签发的身份证，则学生证或家长出具的证明就足以用于核对。

雇主或主办方应收集进入室内空间的每个人的哪些信息，雇主或主办方应保留该类信息多长时间，是否需要将其提交给阿拉米达县公共卫生部（Alameda County Public Health Department）？

信息列表应包括名字和姓氏、联系方式（电话号码和/或电子邮箱）以及个人是否已完全接种疫苗。雇主或主办方应将此类身份信息保留**60天**，无需将列表提交给阿拉米达县公共卫生部。如果聚会中爆发了COVID-19疫情，阿拉米达县公共卫生部的COVID-19调查员会要求提供该列表。

如果某人尚无资格接种或获得有效的接种豁免，怎么办？

如果雇主或主办方允许因年龄、既往疾病或虔诚的宗教信仰等原因而无法接种疫苗的人员入场，则在活动期间出席室内聚会的每个人均必须戴口罩。

是否能允许之前感染过COVID-19或COVID-19检测呈阴性的人在受限场所内摘下口罩？

就本命令而言，既往COVID-19感染史或阴性COVID-19检测结果均不得用于代替记录在案的疫苗接种。

企业或其他实体必须采取哪些安全预防措施，才能允许人们在室内摘下口罩？

如果企业或实体希望提供可摘下口罩的室内区域，则至少需要采取以下安全预防措施：

1. 可摘下口罩区域内的每个人均必须已完全接种疫苗。此项要求没有例外（包括尚无资格接种疫苗的儿童以及出于医疗或宗教原因获得接种豁免的人士）；
2. 此类场所内最多容纳**100人**。获准进入可摘下口罩区域的人员必须是定期参与工作或活动的群体。客人或其他访客即使戴口罩或已完全接种疫苗，也不得进入该区域，但在少数例外情况下，访客能仅暂时（少于**15分钟**）进入该空间且无需出示疫苗接种证明，但在访问期间必须戴口罩；
3. 查看《[关于室内环境通风、过滤和空气质量的州临时指南](#)》，并考虑在适当情况下实施相关策略；
4. 在场者不得有COVID-19症状。员工仍需自我评估COVID-19症状，如果出现新的或无法解释的症状，应在家居留直到接受检测，否则应遵守医学隔离或检疫隔离规定（如适用）（详情请见：<https://covid-19.acgov.org/isolation-quarantine>）；且
5. 人们仍可随时戴上口罩。如果他们更想戴口罩，那么即使在可以摘下口罩的地方，他们也可以戴口罩。

对完全接种疫苗者在受限室内环境中戴口罩的规定

(生效日期：2021年11月1日)



如果爆发疫情或出现COVID-19现场传播，怎么办？

如果企业或实体出现**COVID-19现场传播**，卫生官可以暂停或撤销对雇主或主办方继续举行不戴口罩的室内活动的授权。

如果某个固定群体中仅有一人未接种疫苗，且是由于医疗或宗教豁免而未接种，怎么办？除未接种疫苗的人外，每个人都可以摘下口罩吗？

如果有未接种疫苗的人在场，即使他们有宗教或医疗豁免，本**命令**也不允许人们摘下口罩。

如果所有参加者均接种了疫苗，该室内戴口罩豁免是否适用于向公众开放的宗教机构？

是，且宗教机构（例如教堂、犹太教堂、清真寺、寺庙等）需要采取以下三项措施：

- 管制场所的所有入口
- 防止任何表现出或承认有COVID-19症状者进入
- 维护一份列表，记录进入该场所的所有人员身份信息。

关于100人的容量限制，如果一间办公室有150名员工，但他们以少于100人的团队工作呢？一间有超过100名员工的办公室能否按不同楼层划分，让每层楼不超过100人？

可以。如果满足本命令的其他要求，则有超过100名员工的办公室或其他工作场所可将员工划分至不同楼层或其他在物理上相互分隔的工作空间，且各区域员工数不超过100人，由此可允许员工在这些空间内摘下口罩。但是，如果在不同工作区的不超过100人的团队员工要同时同一物理地点工作，则必须在所有公共区域（包括走廊和会议室）戴口罩——无论疫苗接种状态如何。

对完全接种疫苗者在受限室内环境中戴口罩的规定

（生效日期：2021年11月1日）



此外，如果来自另一个工作区的员工进入某工作区并逗留15分钟以上，则无论访客的疫苗接种状态如何，该工作区中的每个人均必须戴口罩。这将限制COVID-19从不戴口罩的员工团队传播到另一团队的可能性。

如果接种状态未知的人进入工作区，工作区中的每个人均必须戴口罩吗？如果访客的疫苗接种状态得以核实，人们可以摘下口罩吗？

不可以。如果访客进入某受限空间，而根据本命令条款，该空间中的人员没有戴口罩，则无论访客的疫苗接种状态如何，在场的所有人均必须戴口罩，无需戴口罩的有限例外情况是访客仅在短时间内（少于15分钟）进入该空间。在此有限的例外情况下，访客无需出示疫苗接种证明，但必须在访问期间戴口罩。

所有进入受限空间的人在进入之前是否均必须接受COVID-19症状筛查？进入者可否用自我评估或口头证明无COVID-19症状？

企业或主办方必须阻止任何表现出或承认有COVID-19症状的人进入室内空间。可以建立筛查所有进入者是否有COVID-19症状的系统。自我评估和/或口头证明是筛查COVID-19症状的可接受方法。企业或主办方必须在空间外部张贴宣传症状自我评估的标志。



何时撤销室内戴口罩规定（《第21-03号卫生官令》）？

室内戴口罩规定在公共场所（例如酒吧、餐馆和零售店）仍然有效，直到满足[撤销室内戴口罩令的标准](#)为止。

作为雇主，我是否需要继续遵守加州职业安全与健康部（Cal/OSHA）的预防COVID-19紧急临时标准（Emergency Temporary Standards, ETS）？

是。雇主必须继续遵守[Cal/OSHA的雇主要求](#)。地方指南的保护性和限制性可高于州级规定。[阿拉米达县室内戴口罩卫生官令](#)比Cal/OSHA的[预防COVID-19 ETS](#)的限制性更高，因此雇主必须遵守本县的戴口罩规定，并继续遵守Cal/OSHA的预防COVID-19 ETS中的其他规定。

如有疑问，请发送电子邮件至CovidRecovery@acgov.org

第21-04号
卫生官令

对完全接种疫苗者在受限室内环境中戴口罩的规定



**a – Agency Director Kiml Watkins-Tartt – Director Nicholas Moss, MD
– Health Officer**

Masking in Limited Indoor Settings FAQ

Contact

**Public Health Department:
(510) 267-8000 Main Line**

COVID-19 Information: (510) 268-2101

www.acphd.org

Ver: 11/5/21



**ALAMEDA COUNTY HEALTH CARE SERVICES AGENCY
PUBLIC HEALTH DEPARTMENT**